

## 华阴市热电联产供热项目工程最高限价评审采购中介机构服务项目招标文件更正通知

各投标人：

现对华阴市热电联产供热项目工程最高限价评审采购中介机构服务项目《招标文件》有以下更正：

1、评审因素及权重分值表中“项目负责人”分值更正：

		评 审 要 素	备注
商务 报价 (10分)	投标报价 (10分)	1. 满足投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得10分。 2.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的公式计算得分。 3. 投标报价不完整的，不进入评标标准价的计算，本项得0分。 4. 供应商的投标最终总报价低于公认市场成本，或超过采购预算，其响应将被拒绝。	
服务方案 评分标准 (62分)	服务方案 (15分)	针对本项目制定详细服务实施方案(项目整体分析及拟审核内容)进行评比： 1. 服务实施方案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得15分； 2. 服务实施方案较全面，较合理，可操作性较强得12分； 3. 服务实施方案基本全面，基本合理，具有一定的可操作性得9分； 4. 服务实施方案简单，具有简单操作性得6分； 5. 服务实施方案较差，套话空话较多，可操作性较差得2分； 6. 未提供不得分。	
	评审工作 重难点分 析及解决 措施 (10分)	根据对重点难点分析及解决措施进行评比： 1. 重点难点分析的合理性，满分5分：重点难点分析切合项目实际，合理得5分，较合理得3分，一般得2分，较差得1分，不合理或无内容得0分。 2. 重点难点解决措施，满分5分：重点难点解决措施针对性强得5分，较强得3分，一般得2分，较差得1分，缺乏针对性得或无内容0分。	
	服务进度 计划及质 量保证 措施 (14分)	针对服务进度计划及质量保障措施两项进行评比： 1. 进度计划明确、合理完善，得7分，进度计划较明确、较合理，得4分，进度计划一般得2分，进度计划不合理得或无内容得0分。 2. 质量保障措施详尽有效，程序规范得7分，质量保障措施较详细，程序较规范得4分，质量保障措施一般，符合基本程序规范得2分，质量保障措施粗略，程序不规范得0分；	
	保密措施 (6分)	对成果文件资料信息的保密提出合理的保证措施进行评比： 1. 保证措施合理、可行，内容详实的得6分； 2. 保证措施较合理、可行，内容较详细的得3分； 3. 保证措施一般，内容简单的得1分； 4. 未提供不得分；	



	<p><b>廉洁从业措施 (6分)</b></p> <p>针对项目相关人员的廉洁从业承诺、廉洁措施进行评比：  1. 具有廉洁承诺且廉洁措施明确、合理，可行性强得6分。  2. 具有廉洁承诺且廉洁措施较为明确、合理，可行性较强得3分。  3. 具有廉洁承诺无廉洁措施得1分。  4. 未提供不得分；</p>	
	<p><b>评审工作的合理化建议 (6分)</b></p> <p>根据合理化建议进行评比：  1. 合理化建议全面、完整、可操作性强，得6分；  2. 合理化建议较全面、完整、可操作性较强，得3分；  3. 合理化建议一般、可操作性一般，得1分；  4. 未提供不得分</p>	
	<p><b>服务承诺 (5分)</b></p> <p>针对服务响应能力和后期服务承诺进行评比：  1. 服务响应能力强、承诺内容全面、合理、可行得5分；  2. 服务响应能力较强、承诺内容基本全面、合理、基本可行得2分；  3. 服务响应能力较差、承诺内容较差、可行性较差得1分。  4. 未提供不得分；</p>	
项目团队评分标准 (18分)	<p><b>项目负责人 (8分)</b></p> <p>1. 担任过工程类造价咨询项目的负责人。每提供1项业绩得2分，最高得6分。(备注：造价咨询合同或审核报告须显示项目负责人姓名，否则视为无效合同)。  2. 项目负责人同时具有工程师职称证书的得1分，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的得2分。</p>	
	<p><b>项目组成员 (10分)</b></p> <p>拟投入项目组成员(不包括项目负责人)人数不少于4人，所有人员需具备注册一级造价师资格并在本单位注册，提供近三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  1. 满足基本要求的得4分，不满足基本要求的得0分。  2. 比基本要求每增加投入1名符合要求的人员，加2分，最高加6分，本项满分10分。  所有项目组成员均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注册证书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复印件，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如后期项目实施中采购人发现实际配备人员(资格证书注册信息)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情况，愿意接受采购人处罚”的书面承诺。未提供承诺，此项不得分。</p>	
<p><b>业绩 (10分)</b></p>	<p><b>业绩 (10分)</b></p> <p>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具有工程类最高限价(或预算)审核项目提供一项得2分，最高得10分(以合同协议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否则不做为评审依据)。</p>	



2、本项目《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4-12-19 14:30:00，更正为:2024-12-24 14:30:00，地点不变。

此修改通知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未涉及部分仍以原招标文件为准，望各投标人遵照执行，否则后果自负。

请收到本通知后以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回复邮箱：492991829@qq.com 确认。

代理机构：陕西正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5日

